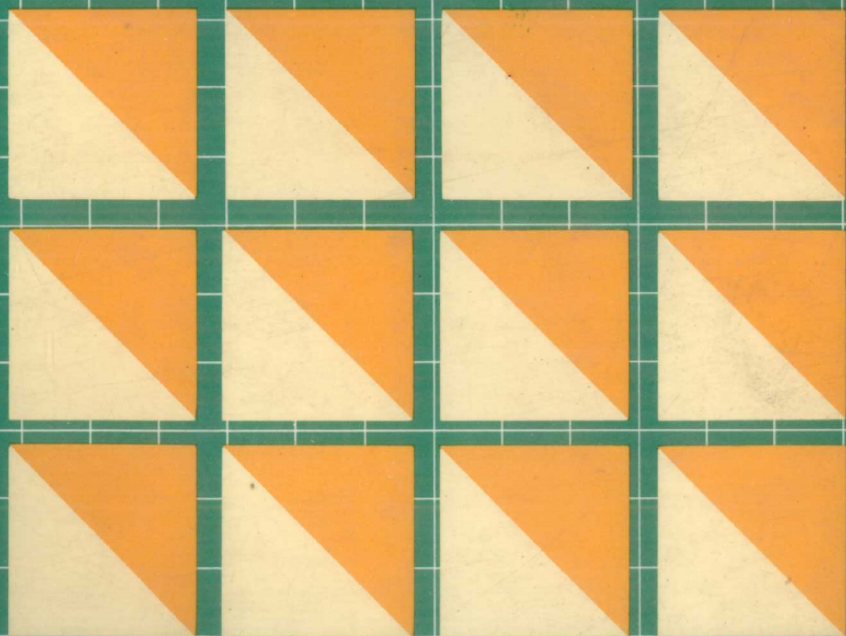


語言發展與矯治 專題研究

林寶貴 編著



復文圖書出版社

H0
188

H0

专

H0
188

語言發展與矯治 專題研究

林寶貴 編著

復文圖書出版社

語言發展與矯治專題研究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編著者：林寶貴

出版者：復文圖書出版社

地址：高雄市林泉街二七號

總經銷：高雄復文書局

連絡處：高雄市泉州街5號

電話：(07) 7519450

郵撥：0045658～1號

彰化復文書局

地址：彰化市進德路七號

電話：(047) 244103

郵撥：0225988～7號

基價：7.5元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八〇四號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三月初版

傳真：07-7519429

編著者的話

本書主要以 Eisenson, J. 與 Ogilvie, M. 兩人合著, Macmillan Publishing Co. Inc., 1983 出版之 “Communicative Disorders in Children.” 暨 Carroll, D. W. 所著, Brooks/Cole Publishing Company 1986 年出版之 “Psychology of Language.” 等為藍本編著而成。因為這二本書結合了許多位專家共同修訂的內容。旨在為那些因有身心障礙而妨礙正常的溝通之兒童, 實施鑑別及改善其語言與說話或溝通能力的專業人員(如語言治療師、心理學者、特殊教育教師、普通班教師等)而寫。

雖然「特殊教育法」暨「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已經公布, 但國內語言障礙兒童的鑑定標準及就學輔導原則尚未有明確的規定。根據筆者多年來的研究, 我國學齡兒童語言障礙的出現率至少在 2.64 % 以上, 語言障礙學齡兒童數至少在五、六萬人。若連智能不足者、聽覺障礙者、腦性麻痺者、自閉症者、語言發展遲緩者等特殊兒童均有共同的語言缺陷, 也計算在內, 則語言障礙兒童的人口數當不在少數。但目前為語言障礙的兒童所設置的特殊教育設施, 除了台北市永樂、大理、仁愛三所國小設有語言障礙資源教室為構音障礙兒童實施矯治訓練外, 其他類型的語言障礙兒童尚無法接受任何特殊教育服務。因此本書竭盡所知將廣泛的各類語言障礙類型之溝通問題, 就篇幅所能容納的範圍, 儘量含蓋在內。希望對特殊教育教師與家長有所幫助。

本書前半段在討論正常兒童的說話與語言發展模式, 後半段則在

討論如何瞭解各類溝通障礙的兒童，他們的語言發展背景、語言障礙原因、鑑別方法、及一般的治療原則。例如第一章就是在討論語言的定義、語言與溝通的關係、及說話與語言障礙如何干擾有效的溝通。隨後的幾章則建立在正常兒童說話與語言的資訊基礎上，再將說話與語言障礙者的討論置於其後。因此本書含蓋了有關個人及個別間的文化在語言上所運用的內容，臨床學者、教師、父母、兒童在溝通行為上的角色，說話器官，語音與話語的產生，兒童語言的發展與語言發展的刺激。後半段則尚包括說話與語言障礙的成因與補救策略，俾便普通班或特殊班、特殊學校、教養機構的教師等，能利用有效的補救策略，幫助所有語言障礙兒童增強說話與語言的溝通技能。

本書之完成，應感謝本院特殊教育研究所第三屆校友葉玉玲、李芃娟、杞昭安、張小芬、翁素珍等分別撰寫第十、第十一、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各章初稿；第四屆研究生包美伶、張瑞芬、林竹芳、胥彥華、林國花、林麗慧、李翠玲、陳清溪、林秀柔、鎬寶香、陳玖秀、陳怡佐、楊雅惠、李靜芬、金秀麗等共同撰寫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十二各章初稿，再由筆者修改、補充、統整與校對。對上述多位學子的熱心參與與辛勞，謹此表示最高之敬意與謝意。

本書出版之際，承蒙本院進修部暑期國小特研二全體同學暨七二級林惠美校友慨捐出版基金，特此表達由衷的謝意。匆促付梓，錯誤疏漏之處在所難免，尚祈諸先進、同仁不吝惠賜指正。

林寶貴謹識於

國立臺灣教育學院特殊教育研究所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目次

序

編著者的話

第一章 語言與溝通.....	1
第二章 說話與語言的產生.....	25
第三章 對話的交互作用.....	36
第四章 兒童早期的語言發展.....	53
第五章 兒童後期的語言發展.....	72
第六章 兒童的語言發展(二).....	85
第七章 刺激語言的發展.....	141
第八章 兒童的語言障礙.....	180
第九章 遲緩或遲滯的語言學習與發展.....	202
第十章 構音障礙的理論.....	235
第十一章 構音障礙的矯治.....	270
第十二章 聲音障礙.....	294
第十三章 口吃.....	327
第十四章 聽覺障礙.....	376
第十五章 唇腭裂.....	397
第十六章 腦傷、腦異常、腦功能異常與語言及學習障礙.....	411
第十七章 自閉症.....	430
第十八章 日本語言障礙兒童教育.....	454
參考書目.....	478

第一章

語言與溝通

在本書中，我們所提及有開口語溝通行為所含蓋的技能包括下列三項：

1. 聽者對說話者所說的語、句難以理解時。
2. 想以語、句表達有關的意見與概念時。
3. 表達意見時的反應。

這些溝通的行為，不論在任何成熟的階段，除含有語言的技能外，尚含有接收、認知及社會技能三方面。換言之，這些溝通的行為乃指與各不同的參與者在各種特殊的環境下，所發生的溝通行為。

在這種情況下，語言被視為在進行溝通活動的一項工具。語言是極富變化的技巧，如同所有的工具一樣，具有相當多的變化。而這項工具乃在幫助說話者經由其聽覺的組合，再根據當時的情境及說話者

2 語言發展與矯治專題研究

的成熟度而獲取訊息。這些組合含蓋下列諸點：

1. 語音：國語的構音及拼音，以及語音的規則。
2. 語形：字詞的結構與形態。
3. 語法：慣用的字詞之安排及句子的組合。
4. 分音節（suprasegmentals）或音韻（prosody）：隨同一個或多個說話的語音所聽取到的特性。如：在會話的語言中或多或少的音調、重音、結合等特性。
5. 語用（pragmatic）：語言的意義。語用的內容乃取決於其所處的社會環境而定。
6. 語意（semantic）：將上述的意義明白的表達出來即為語意。

很顯然的，這項工具，不是指能在真空中發生的語言，而是必須發生在實際的應用上。甚至連物理的環境也會影響到語言的使用。如教室、正式的招待廳、球場、電梯、或臨床的教授上對聽者如何選擇語言的組合，有著很大的關係存在。聽者如何獲取訊息，他們對說話者個人的主張有什麼樣的反應，都會影響到訊息傳遞的成功與否。訊息特別受到語言的組合所影響。而且這些組合又互為影響。從下圖中可察知這些因素是互為作用的：



一、語言的功用

因為我們視語言為溝通的工具，所以在任何情況下，對語言的理解乃存繫於聽者對說者所用語言的明瞭度而定。因此，讓我們復習一下Halliday (1977b) 的語言功能的類目：

Halliday (1977, pp. 16~18) 報告一位特殊兒童從九到十八個月的語言研究結果。他強調語言的計畫有助於某些有特殊需要的人們。他並從多方面考慮有關語言的功能。在他對兒童的觀察中，明白的指出有關語言功能的理論性說法——語言包含基本的語言及特別的自然語言；近來社會學的理论也同時加入一些文化媒體和社會化過程的概念。他提出下列的功能：

1. 工具性（我要）—語言使用在滿足兒童的需要或慾望，例如：我想和爸爸一起去。
2. 支配性（照我的話做）—語言使用在控制其他人的行為、感覺、或態度，例如：給我洋娃娃。別對我生氣。我們走。
3. 交流性（你和我）—語言使用在施與受的社會性對話中，特別是指和兒童的母親或其他重要的人。含有如：嘲弄、祝賀性的會話、邀請等項目。
4. 個人性（我到這裏）—語言使用在表達兒童的自我、自尊的感受，例如：我畫的最棒。也含表達興趣、嗜好、厭惡等等。
5. 啟發性（告訴我為什麼）—語言使用於發現知識，例如：告訴我什麼使燈發亮。
6. 想像（讓我們假設）—語言使用在使相信的戲劇中，例如：我是王子或我是一匹又大又壞的狼。在這裏，兒童創造一個屬於他自

4 語言發展與矯治專題研究

己的環境。

7. 描述性或資訊性（我有些事要告訴你）—語言使用在資訊的提供，或描述一項需要或主題；換言之，乃是向他人描述經驗，例如：讓我告訴你有關我到博覽會的旅行。這項功能是比其他更具技巧性，因為他乃依整個概括性語言概念的組合而成，並非年幼的兒童所能具有的。（Halliday [1977, pp. 18 ~ 32 and 37] ）。

在使用的功能上，我們也加入例子來闡明，但我們所舉的例子，並不適用於非常年幼的兒童。無論如何，這些功能常是引用有關學齡兒童的語言文獻，所以這些特殊的例子似乎較深一點。

Halliday (1977, pp. 54 ~ 58) 指出原始的語言發展能被視為一組學習的功能來解釋，每項功能有一個主要的目的。但他所提出的這些功能是用於特定的年齡。兒童最早將語言用於數學的功能上一從一般性的開始，再產生個人的及啟發性的語言。同時，一般性的功能乃是發生在實用性的場合之下一包含使用語言去滿足個人的需要及控制他人或交流上等。通常當兒童愈成熟時，愈需要增加語言的辯才以獲致他發表的主要目的。

Smith (1977) 在Halliday 的七項中，又加入了三項類目：

1. 娛樂性 (Divertive) —語言使用於趣味性，如俏皮話、玩笑、及謎語。
2. 權威性 (Authoritative) ，契約性 (contractual) —語言使用在指出生活上必需的如（制定法律、協定、契約）。
3. 永恒性 (Perpetuating) —語言使用在指出過去的生活，如履歷、歷史、日記、筆記。

把語言視為一項工具，Smith (1977) 也提出了他不同於口語

的多變化功能。它們是：

1. 工具性—啞劇，面部表情、尖叫、指認、搶奪。
2. 支配性—推拉周圍的人；塑造行為給其他人模仿。
3. 交流性—揮手、微笑、或擺肩、握手、揮拳、運動等。
4. 個人性—藝術、音樂、穿著、裝飾品、化妝品。
5. 啟發性—探險、調查、實驗。
6. 想像性—藝術、演員。
7. 描述性—指認、儀式、圖表、地圖、數學。
8. 娛樂性—遊戲、謎語、魔術。
9. 權威性或契約性—角色、主權、制服、建築物。
10. 永恒性—相片、雕刻、證明文件、紀念品。

透過這些功能的互動，可促進兒童的語言發展。而對語言治療師的檢查而言，前三項的使用是最重要的。

二、語言的組合

誠如前節所述，語言的組合乃是功能與行文間交錯形成的，這些組合是語音、語形、語法、分節等，都因語用、語意的浮現而彰明。

(一)語音

「語音」源自於一種自然的語言之語音系統。國語的系統包含聲母、韻母、及結合韻。如以開頭的聲母來區分字的不同，其發音也不同。當你仔細的去聽同一個聲母在不同的字中之發音，你會發現那些相同的聲母却發不同的語音；但你無法以字意上的轉換，來區分它們間的不同發音，因為他們附帶有不同的特性。如「ㄊ」是一個音素，這個音素在語言的系統中是一項語音的單位，有別於所有其它的音。

6 語言發展與矯治專題研究

兒童語音的發展是開始於第九個月。他們區分音素是依據廣泛的類目，如閉鎖音、摩擦音、鼻音、韻母等。兒童在早期的發展，常會把其中的一項類目，用來代表所有的類目。他們通常會先發「ㄅ」和「ㄇ」，然後才發「ㄌ」和「ㄋ」的音。甚至有的兒童到了二、三歲，仍有替代音、省略音的現象產生。最後，差不多所有的兒童都能發出正確的語音，不論是單獨，或是上下文的發表。

(二)語形

正常的兒童在一歲時，就能將音素組合成語素。一個語素是字中具有意義的最小單位。Fast 是由四個 f, æ, s, 和 t 的音素組合成的。因為這四個音素需共組成一個單位才具有意義，所以 fast 是一個語素。但，當在字尾加上 er，而變為 faster，那就產生了二個語素；er 是一個連接的語素，他不能獨自出現但却帶有意義。同樣的，當在 cat 後面加上了 s 或在 melt 後加上 ed 也是同樣的道理。語素在更大的行文間也含蓋將字組合成片語與句子的形態。

(三)分音節 (suprasegmentals) — 音韻 (prosody)

Bolinger (1975, p. 46) 指出音韻或分音節是一種說話的音樂節奏，宛如表情是面部肌肉的伴奏一樣。他並繼續說明抑揚頓挫 (intonation) 是說話時重音的高低，而以明顯起伏的音調曲線表示之。

MacKay (1978, p. 213 ~ 216) 將音節分為“(1)強調一個字或一個音節的重音，顯示增加特殊音或大聲的趨勢，以及減少音的同化；(2)時間的測定包含說話和斷句的速率；(3)抑揚頓挫則在於改變聲音的原音頻率類型，它與句子的文法結構或會話時所傳達的意義有關。他更清楚的指出，在一個英文的句子裏，並非每個音節都是重音，但由於語法、語意或加強語氣的需要，才出現比較強的重音節。

MacKay (1978, p. 213) 試着舉例說明重音和抑揚頓挫的差異, "He didn't stay because I was there ", 此句可產生兩種不同的意思: (1)他留下來—他留下來的理由是因爲我在那裏; (2)因爲我在那裏, 所以他離開。當你以不同的意義說出這二個句子時, 其重音與抑揚頓挫的差異如何?

接合 (*Junctures*) 通常用來分開片語中的字或音節, 分開片語及句子或結束它們。Bolinger (1975, p. 59) 指出特殊語音的結果是連接被分開的字, 這種結果被認爲「接合」(*junction*)。他並繼續強調其爲「不固定的存在」(*slippery entities*)。他引用一個有趣的例子:

它是一個真的寶石嗎? 不, 它是一個假的寶石。

(*Is it a real rock? No, it's a sham rock.*)

它是一朵紅薔薇嗎? 不, 它是一朵酢漿草。

(*Is it a red rose? No, it's a sham rock.*)

上面兩句的連接範圍是依據上下文而定的。

音韻 (*Prosodic*) 或分音節 (*Suprasegmentals*)—音韻和分音節是有關係的, 但音素則不然。例如, 在一個字的重音節母音如果沒有和另一分節或句中的母音相比較, 就不能被確定。假如我們談到有關音調的高或低時, 與片語或句中的其他音節是有關聯的, 通常我們能同意這些音節是有重音的。例如, 假設我們提出一個問題「珍正在做什麼?」(*What is Jane doing?*), 回答可能是「珍正在做烘餅」(*Jane's baking a cake.*), 但是當我們問「誰將要烘這個餅?」(*Who's going to bake the cake?*), 我們則說「珍將烤這個餅」(*Jane's baking the cake.*)。 (Sommerstein, 1977, p. 35~40)

8 語言發展與矯治專題研究

根據分節構成的部份形成一個多樣化的型態，我們可做簡單的敘述，但只是其中的一種。我們使用音調的號碼，重音的各種符號，以及短線和連接的箭頭記號；重音則以不同的黑點表示，而抑揚頓挫則以波浪線型態，顯示音調揚起或降低的地方。

大部份道地的英國人都使用在一個水平音之下和二個在他們平常音調以上的聲音說話；當說話者感到驚訝時，音調將在平常音調以上的二個標準程度。使用 1、2、3、4 等符號來表示音調，4 是最高的；下面的句子將陳述一句事實，He's² been³ killed¹.，但 He's² been¹ killed⁴.，則提出一個更為驚駭的不同，因其標示的音調有所不同。

字典提供重音的符號，它所記錄的系統是：' 重音，^ 次重音，、輕音以及 U 弱音，因此“滾動之石不會長青苔”將適當地說出，“*Ā rôlling stōne gāthērs nô móss.*”在音調中，它與重音的程度是有關聯的。

最近，「接合」(juncture) 可被解釋為：+ 用來分開的音節或片語中的字，例如將「滿杯」(cupful) 和「杯子是滿的」(cup full) 加以區分，其他的三個被用以分開片語及句子或是結束的部份，它們則是：↑—上升的接合，↓下降的接合，→水平的接合，舉例如下：

When he plays football ↑ , he eats at the training table ↓ , By eight o'clock → I'll be through ↓ Are you coming ↑

我們喜歡再次強調分音節可以幫助解釋說話者所傳達的意義與文章的前後關係，我們也喜歡指出分音節就像是音樂伴奏一樣，將從單一對單一的型態加以改變。

(四) 語法 (Syntax)

當兒童逐漸長大，他們的語音變得更加複雜，我們可以說話的前後關係來觀察一系列有規則、有秩序變化的通則，這些通則是語法的規則（一種發音的文法）。兒童對於一個字的產生變得比較少，逐漸擴充為二個字、三個字、四個字，乃至於像多數成人通常使用語言獲得需求及達成目的上。例如，早期的構句發展，一個兒童可能會說「逃走」（light out），另一個可能說「我發現狗」（me find dog）。這二種發音包括了一個行為者、動作和物體，另一兒童說「我回家」（me go home）則包括了行為者、動作和場所，當兒童成熟時，構句更進一步的發展為直述句、否定句、「Wh」問句以及被動式；語法也包含句子的構造，這領域的發展以及和其他領域的相關性將留待後面再詳細討論。

(五) 語意 (Semantics)

語意必須賦予一個意義或許許多有關聯字的差異及特殊的情形。將字賦予意義時，「言而有物」（Referents）是很重要的；例如，當成人被問及他們的成長刺激是否豐富或貧乏時，言及物將有很大的不同；從另一方面而言，言及物也可能包括生活的品質—情感的結果、注意力和存在於家庭的氣氛、溝通的關係，以及幼年時代的友情性質，這些言及物是依賴幼年時代的環境所產生的感覺。換句話說，在一個家庭的成長中，言及物可能依靠金錢的有效性，它們可能組合一個家庭，內有黃金設備的浴室，一個大得足以提供舞會的亞洲地毯和擁有獨一無二傢具的接待廳，並有機會進入頗富威望的預科學校和東部一流的大學接受教育，可以觀賞百老匯的表演以及到國外旅行，或者他們的生活是由教會事業所組成的一接受救濟，穿補破丁的衣服，習慣於和猶太人為鄰，而且從未吃飽過。這和富裕有什麼關係？和貧

窮又有什麼關聯？憑它們的言及物，這二個字將有不同的意義，在一個極端的例子中，由於言及物的不同，貧窮可能相等於富裕。

兒童的語言通常顯現言及物的型態和種類，他們使用像「球」及「牛奶」之類的字彙，而後進行到特殊的對象和寵物如“Mommy”，“Daddy”和“Fido”，進而為活動性的字如“up”和“down”。對一個兒童而言，“FuFu”不僅是指可以解悶的狗，也可以泛指四條腿的動物，最後，他能在動物之中加以區分並就其所知取一個特定的名字。在語言的其他型態方面，他終於能區分語意，當兒童逐漸長大時，語意變得更加複雜化，而複雜通常是指區別反應和作品。

語意和語法是相連接的，語法的結構能幫助傾聽者了解不是很容易辨別式的語意關聯。一位兒童可能使用對他而言富有重大意義的字彙或片語，收訊者則可能從一個特定的意圖獲得不同的訊息，當一個兒童說：「她是一隻狗」時，多半是將其命名為動物的名稱。但是很明顯地，一位青少年或成人對同樣字的發音，則完全有不同的意義，當Joey說“Bob, the ball”，一位兒童可能了解到Joey所言是指Bob 投這個球，然而另一個兒童則可能認為是接Bob 所投的球。

說話與語言臨床治療師、教師和父母曾因襲傳統的方法，幫助兒童獲得有聲音的語言—(1)當其他的被th 代替時，以the, then, 和them來校正th 的音，(2)同樣地在語法結構的慣用法中，他們鼓勵兒童使用複雜化的語言，如片語like a good dog, a better dog, the best dog 或建議他們組合句子，例如：Tom is my cousin 和Tom is learning to drive 被組合成My cousin Tom is learning to drive。(3)並且促進字彙的發展。

(六) 語 用 (Pragmatics)

上下文關係的語言研究，在這裏存在另一個因素——語音、字彙和句子不是溝通的最基本單位，說得更恰當一點，最基本的單位是說話的行為，它包括目的的衝突，說話的形式，結構和認知作用，以及（或是）傾聽者的影響。說話和語言臨床醫生，必須了解兒童的溝通情形，才能發揮實際的效果，這樣的分析可稱為語用論（pragmatic）。這方法的焦點不僅是在語音、語形、語法、以及語言結構的語意能力，而且也在於兒童了解其重要意思的能力，此外，尚包含兒童傳遞訊息意思的能力。Bates（1976）定義語用是在環境中支配使用語言方式的一項規則。他進一步指出環境的關係不僅造成語言，更是一種語言構造不可缺少的部份。透過一種有創造性組合的發音和社會的環境，所欲呈現的意思，才可以被傳達。

語用在於強調訊息的溝通遠超過特定選擇的字彙或是將這些字彙加以串連的部份；的確一個字、一個句子或串連的句子，可以根據不同的背景環境而傳遞不同的訊息；在下面的談話行為中，有一篇文章對「洋娃娃」（doll）這個字，說明了傾聽者的感激與高興，但在另一篇文章，卻表示厭惡，同樣的字彙，卻顯示對另一個傾聽者的傷害及驚慌。在第一篇裏，一位父親正在為他十歲的女兒準備晚宴以慶祝十歲的生日，當她穿着最漂亮的衣服，從樓梯走下來的時候，父親大聲喊“Doll”，女兒很高興他能使用這個字；但她的母親，一點也不覺得好笑，有點驚訝他的丈夫說出這個字，對她而言，這意味着一種令人無法接受的老套行為。在第二篇文章中，一位十一歲的女孩在她生日時，姑媽送她一個昂貴且穿著漂亮衣服的洋娃娃，當她打開盒子時，覺得很難以相信而且好笑——「一個洋娃娃」（A doll）！她的姑媽沒有小孩子的不滿，並為自己精心選擇的禮物感到快樂，她告